

國防部 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
承辦人：李彥萱
電話：02-23116117#636619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日

發文字號：國政文心字第111019225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一、實施計畫，紙本，5，頁。二、活動海報，紙本，1，頁。（00L10-11101922551-1.pdf、00L10-11101922551-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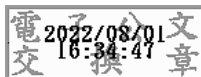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民國111年全民國防教育「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本部民國110年12月30日國政文心字第11003072851號函辦理。
- 二、請貴單位協助宣導本活動，鼓勵所屬及民眾踴躍參加。

正本：內政部、教育部、財政部、經濟部、交通部、衛生福利部、文化部、外交部、法務部、勞動部、客家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宜蘭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



部 長 邱 國 正



民 國 1 1 1 年 全 民 國 防 教 育 「 網 際 網 路 有 獎 徵 答 活 動 」 實 施 計 畫

壹、依據

依國防部民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國政文心字第 1100307285 號令辦理。

貳、目的

為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增進全民國防知識及防衛國家意識，藉辦理「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擴大全民國防教育成效，俾達全面普及、深化教育目標。

參、實施要領

一、參加對象：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二、活動規劃：

（一）推廣宣傳：

自 8 月 1 日（星期一）起至 8 月 31 日（星期三）止，設計宣傳海報併同活動參加辦法，函文行政院所屬中央二級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協助推廣；另配合國防部 8 月份例行記者會、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吾愛吾家雙月刊、漢聲廣播電臺、軍聞社、全民國防教育全球資訊網、政戰資訊服務網、國防資訊網莒光園地臉書粉絲專頁及國防部發言人臉書等網路平臺宣傳。

（二）網際網路有獎徵答：

自 9 月 1 日（星期四）0900 時至 9 月 30 日（星期五）1500 時止，請參加者進入全民國防教育全球資訊網

(<https://aode.mnd.gov.tw>)、政戰資訊服務網
(<https://gpwd.mnd.gov.tw>) 或國防部資訊網
(<https://www.mnd.gov.tw>) 點選「全民國防教育有
獎徵答」圖示，系統隨機抽選 10 道題目作答；全數
答對者在網站留下個人基本資料與聯繫方式，即可參
加抽獎活動。

肆、獎項（共計 12 項、811 名）

- 一、頭獎：1 名，「Gogoro VIVA MIX 電動機車」乙臺。
- 二、貳獎：1 名，「MacBook Pro 13 筆記型電腦」乙部。
- 三、參獎：1 名，「iPhone13 Pro Max 智慧型手機」乙部。
- 四、肆獎：2 名，「Samsung 微型智慧投影機」乙臺。
- 五、伍獎：2 名，「Coleman 帳篷」乙組。
- 六、陸獎：2 名，「Segway & Ninebot 平衡車」乙臺。
- 七、柒獎：2 名，「Garmin 太陽能 GPS 智慧腕表」乙支。
- 八、捌獎：50 名，「幻象 2000 飛行頭盔存錢筒」乙個。
- 九、玖獎：100 名，「家樂福 500 元即享券」乙張。
- 十、拾獎：150 名，「青報軍武微型積木」乙盒。
- 十一、拾壹獎：200 名，「統一超商 200 元商品卡」乙張。
- 十二、拾貳獎：300 名，「國軍超級毛巾」乙條。

伍、抽獎

- 一、日期：訂於 10 月份辦理公開抽獎活動。
- 二、方式：依序由拾貳獎至頭獎，以電腦隨機抽出。
- 三、得獎名單：透過電腦抽出獲獎者後於現場公布，並在「全

民國防教育全球資訊網」公布得獎名單。

四、獎品領取時間及方式：

(一) 時間：公開抽獎活動結束後至 11 月 30 日（星期三）1700 時止，逾期未領取、投遞失敗、無法聯繫及確認得獎者，視同放棄。

(二) 領取方式：

- 1、獲得頭獎至伍獎者，依所得稅法規定，中獎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須預繳 10% 之稅金，承辦單位將以電話聯繫得獎人至國防部領獎，同時預繳稅金，並依規定開立扣繳憑單。
- 2、餘獎項經確認身分後，依個人參加活動時所留地址寄送，惟通訊地址、聯絡電話及身分填寫不完全、錯誤，致無法辨別、聯繫及寄達者，視同放棄。

陸、任務分工

由國防部（政治作戰局）主辦，編組各分工單位協辦（分工表如附件），俾利活動推展順遂。

柒、獎勵及經費

- 一、由主辦單位統一辦理獎勵事宜。
- 二、本案活動經費由「政戰綜合作業」項下支應。

捌、一般規定

- 一、參加活動者須提供真實姓名、身分證字號、地址、電話及年齡等資料（填寫資料不得偽、冒用，違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取消獲獎資格），以為主辦單位抽獎、聯

繫、寄發獎品及申報所得扣繳憑單之用。參與本活動之個人資料，如涉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事項者，由國防部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獎品內容以實際商品為準；另顏色視供貨狀況隨機提供，恕不得指定。

三、本案承辦人：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文宣心戰處李彥萱少校
附件 ，電話：02-85099075（民線）、636619（軍線）。

民國 111 年全民國防教育「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分	工	編	組	表
項次	單位	職掌	備考	
1	政治作戰局	1. 文宣心戰處： (1)綜辦全案整備與協調、管制、整合各分工單位。 (2)題庫答題撰擬。 (3)本部官方網頁宣傳事宜。 (4)有獎徵答活動獎品採購、核銷及寄發。 (5)活動海報及網站設計等相關事宜。 (6)活動網頁架設事宜。 2. 軍事新聞處： (1)媒體聯繫邀請、接待、管制、統計出席人數與新聞作業整備。 (2)新聞稿撰擬及發布。 3. 主計室： 預算運用暨審查核撥事宜。		
2	各軍司令（指揮）部	運用單位報刊及臉書等宣導管道，鼓勵所屬踴躍參加。		
3	心戰大隊	指導漢聲電臺規劃口（插）播宣導及運用臉書等宣導管道，鼓勵民眾及官兵踴躍參加。		
4	青年日報社	運用「一報二刊」及臉書等宣導管道，鼓勵民眾及官兵踴躍參加。		
5	軍事新聞通訊社	運用臉書等宣導管道，鼓勵民眾及官兵踴躍參加。		